

证券代码：002069

证券简称：獐子岛

公告编号：2024-17

##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实到董事11名。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**1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**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，以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9）。

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2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**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20）。

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2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樟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